

2. 3. 1
779

寫

券第 一 一 五 號

和 二 年 一 月 二 十 七 日

警 視 總 監 八 田 政 弘

內 務 大 臣 臨 時 代 理

遊 信 大 臣 安 達 謙 藏

社 會 高 長 官 長 岡 隆 一 郎 殿

細 田 倉 庫 製 作 所 勞 働 争 議 之 判 決 件 (第 一 報)

昨 下 日 暮 里 町 大 字 倉 庫 一 二 三 一 番 地 所 在 標 記 製 作 所

(資 本 金 五 万 円 細 田 甲 子 雄 個 人 全 資) 二 於 于 八 男 職 工 一 八

名 手 使 用 手 提 金 庫 一 製 造 工 場 二 未 リ タ ル 加 賦 界 不 現